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5-029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陆墩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此
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剩余股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剩余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股份注销手续等相关事宜。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